

〔美〕 帕·安杰尔松著

美国总统的
情人

美国总统的情人

(美)帕·安杰尔松著

费 沛 李幼兰译

责任编辑：张先瑞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1988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5 插页：2

字数：226,000 印数：1—35,000

ISBN7—5404—0336—5

I·265 定价：3.80元

目 录

一	总统的心事	1
二	发现女尸	26
三	诺顿归来	35
四	唐娜被害	44
五	格文回忆	55
六	麦尔菲的花招	69
七	寻访杰弗	82
八	菲尔德斯庄园	91
九	诺兰谈唐娜	101
十	诺顿上当	110
十一	不知情的马克涅伊尔	116
十二	怪人巴伊隆	128
十三	斯托翁利诱	136
十四	初遇恩妮	146
十五	匿名信	159
十六	古维尔卷宗	170
十七	偷拍的色情片	184

十八	高尔夫球场	190
十九	格伊勃窃密	201
二十	杰弗作证	213
二十一	手稿与通讯录	224
二十二	佩妮来访	235
二十三	唐·亨录音带	243
二十四	杰弗醒悟	253
二十五	杰弗遇害	264
二十六	意外的反证	270
二十七	格伊勃论案情	277
二十八	诺顿辞职	291
二十九	莫尔之游	304
三十	球场魔影	317
三十一	摊牌	325
三十二	尾声	352

一、总统的心事

“我们要工作！我们要工作！我们要工作！”

华盛顿拉法埃特街心公园里挤满了男男女女的失业者。他们站在宾夕法尼亚大道旁向站在白宫楼上一个窗口旁边的他们的总统示威。

美利坚合众国的总统查尔斯·威特莫尔思索着：“现在要工作，现在……；要工作，要和平，要自由，这些口号喊了多少年了！人们不能理解，美国政府将来可以做到这一切，满足人们的要求，可现在，几乎什么也做不到。”

“现在我都上不了街！”他忿忿地想。

他叹了口气，把眼镜戴上。他从来不到群众当中去，因为他很以自己那有点粗鲁的外表而自负。他开始谛视人群，仔细地观察人们的面孔，捉摸他们的情绪。他确信，他允许在拉法埃特街心公园示威的做法是对的。警察建议把示威群众拦在离白宫远点的莫尔附近的一些街道上，但是威特莫尔相信自己的政治嗅觉，他给示威者们让出了广场，还发表了友好声明，以求平息可能引起的混乱。但是群众的举动是难以预料的。过去威特莫尔也曾多次地鼓动群众，他很了解：

群众的激情一旦爆发，就会象女人似的难以捉摸和驾驭。

“象女人。”他反复嘟囔着，并为自己的戏言不愉快地笑了起来。在这四月明媚的日子里，有两件事搅得他心神不定，坐立不安。拉法埃特街心公园里要工作的人们并不是主要的。夜幕降临时，人群会自行离开，示威就会得到平息；就是平息不下来，任什么情况也都会很快得到解决。另一件事是一个女人。这倒是让威特莫尔十分耽心的问题。这问题也不那么好解决。他又叹了口气，摘去眼镜，离开窗口。

埃德·麦尔菲正在接电话，见总统经过他的办公室。忙粗暴地打断电话，跑出去，在总统办公室的门口追上威特莫尔。

“埃德，进来。”威特莫尔邀请道。

两个人都在自己的老地方坐下来：威特莫尔坐在维多利亚女王赠给拉瑟福德·勃·海斯的礼品——一张笨重的大桌子的后面，埃德·麦尔菲坐在挪到桌边的一把普通的黑椅子上。

椭圆形办公室并不辉煌壮观。威特莫尔就任时，总统夫人克莱尔表现出难得的兴致，亲自进行了一番布置。现在，雪白的天花板光芒四射，照得浅黄地毯、绿色和桔黄玫瑰色的家具油光锃亮，十分耀眼。皮洛夫斯基的华盛顿画像仍然挂在壁炉上方克莱尔把前主人留下来的粗俗的金黄色的帷幔换成了雅致的绿色的，另外还在那儿放了一个赫普卢阿伊塔式的五斗橱，一张大概是 1810 年马萨诸塞州谢伊列姆出产

的折叠式小方桌，一架相当古老的精致落地钟。威特莫尔夫人为办公室所作的精心修饰，博得了各界的赞赏。可是，办公室的主人却对她不感兴趣。他执意加上点自己的风格，命令人们把富兰克林·罗斯福，哈里·杜鲁门和约翰·肯尼迪的半身雕像摆到办公室里。说实在的，查理·威特莫尔很想和白宫顶上去办公，那样他就可以不去看这些陈设，只要能看见人和问题就行了。

“街上的情况怎么样？”他问麦尔菲。

“只怕会更糟糕。”麦尔菲回答说。不过他的话里也有一种叫人兴奋的东西：“演说倒挺精彩，人们会认为关于工人地位的法律草案是您的功劳。”

“那里都有些什么人？”

“各种各样的人都有。工人最多，有百分之二十的黑人，还有人竟带上老婆、孩子，带着一包包的食品，跟往常一样，也并非没有好人和疯子。”

“还会闹事吗？”

“有可能。群众中有种潜在的不满情绪。有传闻，有怨言。他们说，您应该裁减军备。”

威特莫尔眨起眼来：“见鬼，埃德。我什么事都做了，只差没有请他们吃饭。他们还要什么？”他在椅子上挺直了腰，把拳头往桌上一击：“见鬼！你再去和他们谈谈吧。”

“这还有什么好谈的。”麦尔菲说，“那里全是疯子，有一个就已够受的了。”威特莫尔懊恼地用拳头击打着另一只手的手掌。他们很多次谈话都是这样结束。美国到处是狂人，哪

一个总统都不能随心所欲地到他想去的地方。

两人都沉默下来。善于沉默是麦尔菲制服威特莫尔的唯一钥匙。其他人往往是想方设法地说服总统，而麦尔菲总是静静地等着。

“你是知道的，我还有一个问题。”威特莫尔终于脱口而出。

麦尔菲皱皱眉：“唐娜？”

“是的。”

“你们需要见面？”

“她这么认为。”

“您认为怎样？”

“恐怕这事难办。外面在示威，而克莱尔声明，她拒绝去发表演说。”

“明天或者后天再见唐娜吧。”

“她说，她不再等了。”威特莫尔站起来，在屋子里踱来踱去，烦躁不安，活象只刚被关进笼子里的老虎。“你知道，我是什么人？”他正言厉色地问道：“我被围困在这该死的房子里！”

“这是您自己心甘情愿的。”

“我心甘情愿！怎么会是这样？我是什么？我就不是人啦？难道我什么权利也没有了？”

埃德·麦尔菲没有回答。这个问题没什么好说的，答案他们自己都十分清楚。

威特莫尔已不是凡人。无论在朋友、还是在敌人的眼

里，他都是上帝。他可以毁灭地球，可以派研究人员到别的星球上去。然而，他却不能与同他无婚姻关系的年轻女人见面。他毕竟和古代神话里的上帝不同，神话里的上帝是自由的。威特莫尔停住脚，靠在桌子上。

“我要和她结婚。我没跟你讲过？”

埃德·麦尔菲望着自己的上司没作回答。

“有时我想，去他妈的，这个职位并不是一切。若是可能，我最好只干四年。我不想干八年。下台算了。一届任期满后，我才五十六岁。可以在什么地方买一个农场，可以和唐娜生孩子，过自己心满意足的生活。”

“可是您也不一定会得到幸福。”埃德·麦尔菲说：“在自己农场上工作也不是那么轻松。如果有一个蠢货占了这个位子，不到一个月你就什么也干不成，只能成为一个无足轻重、无所事事的人。”

“好，好，我会是不幸的。”威特莫尔同意地说：“不过，我还有另外一个打算，既可以娶她，又可以连任下届总统。”

“别作梦了，牛也能飞？”埃德·麦尔菲说。

“这是可能的。”威特莫尔坚持己见。

“不行。”麦尔菲执拗地反驳：“要么你就离开唐娜，要么你就放弃总统的宝座。”

威特莫尔目光炯炯地看着自己的助手：“见你的鬼，你总对吗？”

“尽力做到。”麦尔菲毫无笑容地回答，然后站起来说：“我要去看看我们街上的朋友们，不知现在的情况怎样了。”

“好吧，埃德，你去吧。谢谢你。”

威特莫尔看着这个向门边走去的、矮墩墩的爱尔兰人的背影。埃德·麦尔菲，一个不走运的新闻记者，十多年前就是威特莫尔的搭档。但是很奇怪，在共事这段时期，他对麦尔菲一点不了解，他不了解他的信仰、意图、政治见解。他只知道，埃德·麦尔菲是世界上他唯一能完全信赖的一个人。

女秘书打电话来，他拿起听筒。

“先生，威特莫尔夫人要求见您。”

他沉重地叹了口气，这一天过得真不愉快。克莱尔未必会使他好受。

“请她五分钟后来。”

总统站起来，看了一眼玫瑰花园，然后走向正对着拉法埃特街心公园的窗户。示威群众还在呼喊要工作，许多人靠在警察设置的障碍物上，其实这些障碍物并没有切断宾夕法尼亚大道与白宫的通行。威特莫尔暗想：这些人总是把事情想像得那么简单，像民间传说的神话一样似乎只要宾夕法尼亚大道上的彩虹一完，他们所有的一千六百个问题就都能在这白色宫邸里迎刃而解。他自己不也曾这样想过？现在，他站在白宫里面才理解到事情的实际情况。他想：“可怜的人们，你们不能进来，我也不能出去。”

宾·诺顿在乔治敦的住宅离白宫约有十条街。他刚刚起床，喝了咖啡，吃了一盘燕麦粥，又洗了好一阵子热水

浴，然后穿上宽松的裤子和运动衫来到 M 街，突然他为自己又回到华盛顿的家感到陶醉，在街的拐弯处特别多站了几分钟。他眼前的乔治敦象过节一样打扫得干干净净。一位不相识的姑娘楚楚动人地向他微笑了一下，他也报之一笑，然后他沿着街走着，经过酒吧、时装店，穿过学生、黑人、吸毒者、同性恋的年轻人、旅行者、官员、老夫人、外交官、秘书、记者、形形色色的偷儿们，最后他挤进了“纳坦酒吧”那张窄门。

“啊，诺顿先生，回来啦。”皮特从柜台里向他打着招呼。这个棕黄色头发的小伙子已经在法学院学习了好几年，由于生活所迫在酒吧干活，兼贩麻醉剂。

“什么时候回来的？”

“今天天刚亮。”诺顿回答说：“睡了一整天，想去事务所看看，后来改变了主意，还是到这儿来喝上一杯。”

皮特笑了笑，给他斟满了啤酒。

“你走了好久。上哪去了？伦敦吗？”

“巴黎。”

“那儿的生活怎样？”

诺顿身材高大，外表显得审慎、多谋。他思索一会才回答说：

“巴黎的生活嘛，吃喝是一流的，女人大概要算是三流了，不过，这要看各人的口味。管道和取暖设施很差劲，但总的说来，城市还是不错的。可我还是喜欢华盛顿。”

“听我说，你真是威特莫尔的同事吗？现在你就要成为

白宫的大人物了吗？”

“不会的。朋友，私人开业才是我的心愿。”

“真的吗？”皮特有几分怀疑地说：“近来有人到这里来打听听过您，他问您有些什么朋友。我想可能是联邦调查局的，是为了启用您而做些调查吧？”

“是个什么样的人？”

“说来，人是有点古怪，穿着讲究，眼神诡秘。他走后，我寻思：这家伙不象联邦调查局的，挺怪的。”

“是有人把他训练成这付怪模样的。”诺顿指出，“你怎么和他说的？”

“喔，我说，您是一个贩卖麻醉剂的大商人，是一些妓院的大老板。”

“哦，好家伙！”诺顿说，“这么说，国务卿的位子是我的啦。”

皮特象吸毒人那样弯腰笑了一会，便走开招呼别的主顾去了。诺顿想，事实上，白宫就是给他职务也未必要调查他。不过也有可能给上一官半职的，他耸耸肩，拿起不知是谁留在桌子上的华盛顿《斯塔尔》报。第一版上登着《失业者的示威》，《威特莫尔上台一百天》等大块文章。从这里可以看出，新总统上任三个月便出现了反对派。但这不足以引起诺顿的惊奇。他和威特莫尔在参议院共事三年，他对自己过去的上司的政治才能评价很高。实际上，他也很仇恨这个狗崽子。正象乔·格特斯说的，这只是别有缘由的一种私人感情而已。

诺顿合上报纸。回到华盛顿的那种愉悦心情消失了。酒吧里一个熟人也没有。他不想在这儿跳舞，看来要一个人消磨这整个晚上了。他转而想到了一个个姑娘，他可以给她们打电话，但他心里明白，他并不会给她们打电话。他慢慢地喝着啤酒，虽然他发誓不再回忆往事，但还是一下子就回忆起过去，回忆起唐娜来……

克莱尔·威特莫尔走进丈夫的办公室，他没站起来，她也没有坐下去。他们已经取消了见面礼节，如同其他一切一样全都结束了。有时威特莫尔感到奇怪：他怎么竟和世界上唯一一个完全不受他约束的女人结了婚！

“还不到时候，你怎么就来了？”威特莫尔问。

“我不去，查尔斯。”

“啊，天哪，克莱尔，”他疲倦地说，“我们都在尽力平息这场示威，这是常有的事。如果你取消自己的演讲，就会造成一种印象，似乎我们的态度过于强硬。”

克莱尔身材修长，面孔线条分明。有人说她的长相有那么一种贵族气派；也有人说她长着一张马脸。新闻界有人称她为“窈窕倩女”，有人称她“高傲的女人”。可是丈夫认为她固执可憎。他也决不会承认她之所以可憎完全是他这位丈夫所造成的。

“查尔斯，我不能就这么离开，门外有成千上万的人，他们会以为我在逃跑。”

威特莫尔突然想到：世界上没人叫他查尔斯。唐娜叫他

查克，别人都叫他总统先生，起码当面是这样叫。他决定再作最后一次努力。

“克莱尔，”他细声细语地说：“我请你去发表演说，这样做有好处，示威的影响会小点。你可以说：你为那些失去工作的人深感不安。演讲可以让你好好表现一下自己，给人们留下一个良好的印象。”

她觉得，她就要让步了，正象三十年前一样被他迷惑了。那时，他当学生会主席，她是学校里最富有的一个女生。他妙语联珠，令人崇仰，而她连一句话都不相信他，象现在一样，她从来也不认为自己是善良的女人。她端详着他那骄傲、聪明、令人不可思议的脸孔，几乎笑出声来。她还从来没碰到过这么有趣的男人。她觉得他有能力对付一切，他什么都能做到，他根本不需要她去演讲。

“今天晚上我要把自己的打算明确提出来。查尔斯。”她说：“可能的话，最好，我们也来谈谈你的打算。”

“我的打算？”他回答说：“我的打算是支持这次示威，然后，再去接见经济学家们。你觉得这样合适吗？”

他说这话是没有把握的，克莱尔不习惯于骗人，她是在等待合适的时机，以便给他准确的一击。她严厉地说：“查尔斯，我得到一个消息，有一个年轻的女人又出现在华盛顿……”

“活见鬼，克莱尔！”

“据说这女人是已永远离开了华盛顿的……”

“难道你真的这样想……”

“……如果你再和她见面，和她说话，如果你当着我的面，那怕只叫一声她的名字……”

威特莫尔“咚”地一声坐到圈椅里，抽起烟来。他为了防止自尊心不再受到伤害，便做出一付男子汉的架势。

“……我收拾东西就走！”

威特莫尔靠椅背坐着，凝视着天花板，然后向上吐出三个烟圈。他觉得外面“要工作”的喊声震天，但马上又意识到这只是幻觉，因为办公室是隔音的。可是它隔不住妻子。

“克莱尔，不要威胁我。”他使出轮船赌棍的惯伎平静地说。

“这不是威胁，是事实。”

“离开是不理智的。你在这里，就要忍着点。”

“可能正是这点不理智。问题在于，如果离开，我在各方面都会变得更好。而你，你的生活，现在和将来都是政治，情况会一天比一天复杂。查尔斯，想想吧，你今天晚上会拿出一个更明智的主意吧。”

她笑了一下走出去。威特莫尔坐在桌后，咬住烟斗想着下步行动。克莱尔是在捏着脖子逼他——他们两人心里都明白。他没有什么可给她去伤害的。她说离开，不外乎挑起离婚的事端，他毫不怀疑她会这样做，他笑了一下，饶有兴趣地品评着克莱尔刚才的挑衅行为，~~摆摆~~摆摆着如何摆脱现状。他必须象以往一样达到目的。他觉得~~现在的~~现在的主要问题并不在于克莱尔，她已经把她要说的话~~说出来了~~说出来了，~~而克莱尔~~克莱尔还在等待说话的机会。不管是敌人，还是~~她家~~她家，~~总应该~~总应该让人把话讲出

来。威特莫尔吐出最后一口烟，对发生的这些荒唐事冷冷一笑，便伸手去拿电话。

“宾，老骗子，什么时候回来的？”

诺顿转过身，看见了在乔治敦多年的邻居、新闻记者菲尔·罗斯。

“今天刚回来。”他回答道，“我们喝点什么？”

“好的，只是快些。”记者说完，随即要了玛尔提尼伏特加混合酒。菲尔·罗斯是个神经质的瘦高个，四十多岁。诺顿刚和他认识时，他是一个快活的无忧无虑的记者，可他担负通讯社专栏工作以后，却总是闷闷不乐了。

“现在你在乌伊特·斯托翁法律事务所工作，是吗？宾。”罗斯问道，“你到巴黎，是为了某件国际事务吧？”

“是的。”诺顿说，“事情不一般。这次去是出席五国政府和七个石油公司有关油船和深水港问题的谈判。你简直想不到，菲尔，和那些鬼阿拉伯人打交道是多么棘手。”

记者机械地点着头，但诺顿从他的目光发现他对自己讲的事不感兴趣，他马上意识到他已回到了华盛顿，在这里无论巴黎或其他什么地方发生了什么事对人们都无关紧要，这只是白宫、国会大厦、美国中央情报局、五角大楼、国务院的事情。于是他决定换个话题。

“菲尔，谈谈威特莫尔吧。”他央求道：“你知道，我走了几乎整整一年啦！我离开时，他还是匹黑马，可现在，当总统了。他这个角色扮演得怎样？”

记者盯着自己的酒杯，好象透明的酒杯里蕴蓄着世界的秘密。

“宾，这可就难说了。”他终于开了口：“我相信威特莫尔能干出伟大的事业。国家需要人领导，他有这个能力，毫无疑问。不过他有能力，就应该有一个良好的开端。”

“那么是什么妨碍了他？”

“个人的因素，”罗斯淡然一笑，说道：“傲慢、高不可攀。常常听到人们议论他的一些狂妄之举。前不久，他无缘无故地大声叱责国会的一些官员，听说他喝酒时对服务员很粗鲁。”

尽管这些行为有点叫人想不通，诺顿还是打算为自己过去的上司辩护几句：

“他有一个大毛病，菲尔。急躁，简直是只打气筒。”

“为了出气就可以打人？”

“他打了谁？”

“算了，还是忘掉我说的这件事吧，我这只是两个人私下说说而已。宾，我有些不安：我给他拉了选票，现在我感到遗憾。有时我想，可能是权力使他陶醉。”

诺顿漫不经心地点点头。十分钟的政治是非。他不由自主地想再回到童年，这才是他的本性。他似乎觉得自己仍是一个把鼻子贴在糖果店橱窗上的顽童。

“我要走了，”记者说：“让我们什么时候一起吃顿饭吧。打电话给我。”他向门口走去。然后又转过身来。

“对了，我忘记告诉你，日前我看见了你的一位女友。”